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景超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的情况

（一）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额 1,62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应分配现金红利 32,55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会计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

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

（1）固定资产处置：由于公司将部分建筑物与加工红旗产品零部件相关的资产转让给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处置了相关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在建工程等资产；另由于公司部分产品工艺进行了更改及优化，以及部分资产逾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公司拟对该部分资产进行处置；其中：资产原值80,485.40万元，累计摊销69,025.66万元，累计减值准备1,251.33万元，处置收入11,524.91万元，处置净收益1,316.50万元。

（2）流动资产处置：由于公司车型退市，部分存货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公司拟对其进行处置，处置净损失金额4,271.18万元。

（3）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各项资产进行了检查，并针对各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提取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合计金额 18,654.10 万元，其中：由于收回了以前年度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 2,597.06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19,885.36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65.80 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资产处置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公司资产处置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18-012）。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运行的情况。

（五）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慎审核，认为：

1、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在出具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关于投资中国一汽D058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为提升奔腾品牌形象，满足市场对高品质、大空间 SUV 的需求，公司拟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工程的基础上，增加和改造相应的设备及配套设施，投资中国一汽 D058 产品技术改造项目，形成年产 80000 辆的生产能力。该项目总投资为 78,247.86 万元，其中：新增建设投资 42,035.86 万元，研发费用 36,212.00 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公司自筹。根据项目的初步设计报告，项目的建设期为 2 年，内部收益率为 26.97%（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43 年（税后）。

该项目的开发将进一步强化公司自主研发力度，拓展深耕高速增长 SUV 细分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符合公司整体规划要求。同时，项目的实施诠释了“品质、技术、创新”的品牌核心价值，可以提高自主品牌市场竞争力和商品形象，对公司自主品牌的中长期发展具有战略意义。

（七）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关于授权向一汽财务有限公司进行日常短期融资的议案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的需求，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在 2018 年度向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进行日常短期融资业务行使决策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及贴现。其中：短期借款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利息不超过 3700 万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汇票累计贴现息及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上述授权有效期为一年。

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开展日常短期融资及存款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关于在一汽财务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存款业务的议案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2018 年度在财务公司进行日常存款业务，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货币资金每日最高限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授权有效期为一年。

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开展日常短期融资及存款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

1、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因法定退休原因，姚景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提名高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相同。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波先生：生于 1960 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汽”）监事会子公司特派监事。历任一汽技术中心科技信息部部长、一汽技术中心产品策划与科技信息部部长、长春汽车检测中心主任/总经理等职。该监事候选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